

## 《献上今天》全人的释放：四福音透视（二）

### 第5讲：从生命的软弱中得释放（1）三十八年的瘫子起来（1）

经文：约 5:1-16

“耶和华啊，求你不要在怒中责备我，也不要烈怒中惩罚我！耶和华啊，求你可怜我，因为我软弱。耶和华啊，求你医治我，因为我的骨头发战。我心也大大地惊惶。耶和华啊，你要到几时才救我呢？耶和华啊，求你转回搭救我！因你的慈爱拯救我。因为，在死地无人纪念你，在阴间有谁称谢你？我因唉哼而困乏；我每夜流泪，把床榻漂起，把褥子湿透。我因忧愁眼睛干瘪，又因我一切的敌人眼睛昏花。”（诗 6:1-7）

勇者如大卫，在面对自己生命的真实光景时，向神呼求：“耶和华啊，求你可怜我，因为我软弱。耶和华啊，求你医治我，因为我的骨头发战。”敬虔者如保罗，在生命的善恶中挣扎时，忍不住呼喊说：“我真是苦啊！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？”（罗 7:24）若这两位属灵的伟人尚且如此，平凡如你我者，若说自己是一个刚强人，那可能是对自己以及罪恶的权势认识不深的缘故。

在耶稣的行踪中，四福音的作者特别细述了两个瘫子得医治的神迹：分别是病了三十八年的瘫子，以及四人抬着瘫子得主医治的神迹。“瘫子”就生理的状态而言，就是“身体的软弱”，或是失去了身体的力量——要走，走不动；要起，起不来。

比较特别的是，在这两个神迹中，我们都可以感受到作者的弦外之音。在约 5 章，主医治那瘫了三十八年的病人之后，特别带进了一段生命的对话。至于四人抬瘫子得医治的神迹，耶稣在医治之前，讲了惟一的一次“小子，你的罪赦了。”（可 2:5）这两个神迹只是单纯的彰显异能，抑或圣经借着这些神迹启示我们，如何从生命的软弱中脱困，这正是以下两节所要讨论的重点。

#### 三十八年的瘫子起来

约 5:1-16：“这事以后，到了犹太人的一个节期，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。在耶路撒冷，靠近羊门有一个池子，希伯来话叫作毕士大，旁边有五个廊子；里面躺着瞎眼的、瘸腿的、血气枯干的许多病人。（有古卷加：等候水动；因为有天使按时下池子搅动那水，水动之后，谁先下去，无论害什么病就痊愈了。）在那里有一个人，病了三十八年。耶稣看见他躺着，知道他病了许久，就问他说：‘你要痊愈吗？’病人回答说：‘先生，水动的时候，没有人把我放在池子里；我正去的时候，就有别人比我先下去。’耶稣对他说：‘起来，拿你的褥子走吧！’那人立刻痊愈，就拿起褥子来走了。那天是安息日，所以犹太人对那医好的人说：‘今天是安息日，你拿褥子是不可的。’他却回答说：‘那使我痊愈的，对我说：“拿你的褥子走吧。”’他们问他说：‘对你说“拿褥子走”的是什么人？’那医好的人不知道是谁；因为那

里的人多，耶稣已经躲开了。后来耶稣在殿里遇见他，对他说：‘你已经痊愈了，不要再犯罪，恐怕你遭遇的更加利害。’那人就去告诉犹太人，使他痊愈的是耶稣。所以犹太人逼迫耶稣，因为他在安息日做了这事。”

若说“瘫痪”是一个可怕的梦魇，那么瘫了三十八年更是一个挥之不去的梦魇；若说瘫了的人突然可以起来行走是一个大惊奇，那么瘫了三十八年的人突然可以起来行走，那更是惊奇中的惊奇。约 5 章就记着这么一个让人大为惊奇的神迹。这个令人惊奇的神迹，到底要向我们说明什么呢？

## 一、经文背景分析

### 1. 主题性明确的一卷书

要理解这段经文，首先对约翰福音的概略认识是免不了的。约翰福音在四卷福音书中是主题最明确的一卷书，而其主题显然又和“生命之道”有关系。在全卷书中，生命（zoe）这个词一共出现三十六次，其动词“活”（zao），则出现十七次之多。就如约翰福音的结尾所说的，“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，是神的儿子，并且叫你们信了他，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。”（约 20:31）所以“生命”可以说是约翰福音最关切的一件事，而耶稣基督来，也是为了要叫人得生命（约 10:10），这是读约翰福音时最基本的认识。

现在我们来看约翰福音的发展。在约 4 章经文的末了，约翰记述了耶稣在加利利所行的第二个神迹——医治大臣的儿子（约 4:46-54）。可是他并未紧接着叙述耶稣在加利利所行的其他神迹，而是将镜头直接转向耶路撒冷的毕士大池旁，经文说：“这事以后，到了犹太人的一个节期，耶稣就上耶路撒冷去。”（1 节）这两个神迹一北一南，一在加利利，一在耶路撒冷，不论是在地点或是时间上，都是一个极大的跳跃。为什么约翰略过许多耶稣的神迹或是教导，直接进入毕士大池旁的的神迹？这一方面说明了约翰福音的内容是主题性的，所以他略过了所有和主题无关的叙述；同时也说明了 5 章的这个场景是约翰刻意切进来的，好使经文的焦点清楚。在这个神迹的开始，约翰很清楚的标示了关于背景的两件事——犹太人的一个节期和毕士大池，一个是关于时间，一个是地点。

### 2. 故事背景的困惑

不论是约翰福音的注释书，或是读约翰福音的人，多对背景中的这两件事有点困惑。第一，1 节的“犹太人的节期”到底是什么节？其次，毕士大池的传说是怎么来的？似乎约翰想要透过这两个背景说些什么，但又叫人感觉不明确。

事实上，约翰福音在一些节期、日子等背景上的标示，一直是非常的明确，好比 2 章和 6 章的逾越节，7 章的住棚节，10 章的修殿节都被清楚指明节期的名字；但惟独 5 章的这个节期，约翰未标示，只说“到了犹太人的一个节期”，这的确有点不寻常。

再说，在这些标示清楚的节期中，读者可以发现，后续经文的发展和这节期都有紧密的关联。例如约 2 章中“耶稣洁净圣殿”这件事，约翰先是交代“逾越节近了”，之后主把话题引到祂自己的身体要成为真正的圣殿（约 2:21）。这指明了耶稣就是逾越节的羔羊，祂的死成为神人之间的通路，就如圣殿一样。

再看 7 章住棚节的宣讲。住棚节是纪念以色列人在旷野住帐篷的日子，旷野的行程最需要的就是水，而耶稣就在住棚节的末日，高声呼喊说：“人若渴了，可以到我这里来喝。信我的人就如经上所说：‘从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来。’”（约 7:37-38）经文显示，住棚节的意义和主的话是彼此呼应的。所以约翰把节期标示清楚有他的目的。

反之，若不特别指明节期之名，显然也有他的目的。因为若是刻意指明，读者岂不就把经文的内容和这节期一并思考了吗？所以，不特别标明就是要读的人不要从特定节期的意义来看本段经文，乃要从“普遍意义”去看。那节期的普遍意义又是什么呢？

再看一件事，这个躺在毕士大池的瘫子已经瘫痪了三十八年，对这个瘫子来说，早一天得医治固然好，晚一天也差别不大。那耶稣为什么非在一个节期再加上安息日去医治这个瘫子呢？难道是耶稣在这一天才有空吗？这个解释的理由也并不充分。显然，不论是这节期或是安息日，都是耶稣刻意挑选的日子，好使这个神迹的意义被充分显明。有一点我们可以立即确知的，就是不论是安息日或是犹太人的节期，都是他们表达敬虔的日子（对神律法的尊重）；而犹太人的三大节期都是欢乐的日子，但这些欢乐对这三十八年的瘫子而言，是毫无意义的。